

《蘋果》《壹週刊》執笠

肥黎「政治工具」全覆滅 政界斥咎由自取

保安局早前引用香港國安法凍結《蘋果日報》三家相關公司資產，《蘋果日報》陷入財政困難，引發大批員工「跳船」辭職。昨日《壹週刊》和《蘋果日報》相繼宣布停止營運。《蘋果日報》管理層根據壹傳媒董事局的公布，決定於昨晚午夜停止運作，網站停止更新，《動物蘋果台》等fb及網站亦會同時停止運作，並於今日凌晨出版最後一份實體報紙。《壹週刊》網站和應用程式，屬下的《飲食男女》亦於昨晚11時59分開始停止運作。至此，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的「政治工具」全部宣布執笠。有政界人士在接受訪問時表示，壹傳媒有此下場完全是咎由自取，但香港仍然要提高警覺，包括繼續跟進假新聞法等，防止有人以新聞機構為名再次行撕裂社會甚至顛覆國家之事。



員工昨日冒雨趕返壹傳媒大樓執拾細軟。

彭博圖片

另外，《蘋果日報》副社長陳沛敏昨晚深夜宣布辭職，同時辭去5間公司董事職務，明日生效。

警務處國安處繼去年8月拘控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，並搜查他旗下壹傳媒大樓後，日前再度以涉嫌串謀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，拘捕《蘋果日報》多名高層，以及凍結《蘋果日報》三家相關公司約1,800萬元資產。其後，壹傳媒董事會去信保安局，要求周五前解凍部分資產，否則面臨停運。

連日來，《蘋果日報》已有多個版面主管和員工「跳船」辭職，部分版面亦不再運作。本報其後收到消息指，由於《壹週刊》受事件影響相對較輕，管理層正密謀將剩餘員工「過檔」至《壹週刊》，企圖借屍還魂繼續煽仇誘過政府。

據報要求員工勿返壹傳媒總部

惟借屍還魂的企圖被踢爆，《壹週刊》昨率先宣布將停運。《壹週刊》社長

黃麗裳昨在《壹週刊》fb專頁發文，聲稱「在這個歷史時刻……我告訴自己要抑壓着情緒，做好撤退的事。有同事捨不得，仍存一絲希望，我只有狠狠的劈頭一句：『別存幻想！』過去大家為《壹週刊》努力過，享受過做新聞的自由，就無悔了。」《壹週刊》其後發聲明補充，指《壹週刊》網站將於今日凌晨起停止更新。

《蘋果日報》方面，壹傳媒董事會發出公告，指該報的印刷版不遲於本週六（26日）出版最後一期便結束，電子版亦不遲於當晚11時59分起停用。網媒「Hong Kong Free Press」其後在twitter發帖，指《蘋果日報》管理層要求員工切勿返回壹傳媒總部，在總部的新聞工作者也被告知離開壹傳媒總部。

員工及訂戶善後待公布

《蘋果日報》管理層最後根據壹傳媒董事局的公布，稱基於員工安全及人手考

慮，決定今日凌晨起即時停止運作，今日出版最後一份實體報紙，網站亦於昨晚午夜後停止更新。至於員工離職安排、訂戶善後詳情將由壹傳媒集團稍後公布。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批評，《蘋果日報》等根本不是媒體，而是黎智英為美國等西方國家服務的工具，多年來目的是反中亂港，禍國殃民，不斷抹黑政府和製造假新聞，撕裂香港社會，更令幾代香港人對國家有誤解。

葛珮帆稱，所謂多行不義必自斃，儘管香港目前仍有其他「黃媒」，但相信在身為「黃媒」龍頭的《蘋果日報》、《壹週刊》倒閉後，香港可重回正軌，重新出發。

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麥美娟直指，《蘋果日報》、《壹週刊》報道非常偏頗，以「新聞自由」作擋箭牌、保護傘，抹黑特區政府以至中央政府。所謂「壞事做絕終自絕」，壹傳媒之所以有今時今日，完全是咎由自取。

《壹週刊》歷年失實報道節錄

- 2018年2月 壹傳媒出售《壹週刊》予商人黃浩的交易告吹。黃浩入稟法院狀告壹傳媒單方面毀約行為，要求賠償損失。他又以個人名義入稟控告《蘋果日報》，於2017年12月一篇關於康宏的報道上，曾對他構成誹謗。
- 2012年 《蘋果日報》、《壹週刊》相繼刊登題為《捲入薄熙來案章子怡「賣肉」受查禁出國》，及《爆收肉金7億禁出國章子怡失約康城》的報道，章子怡控告《蘋果日報》及前任總編輯誹謗。高院同意報道對章影響重大，屬嚴重誹謗，下令章可獲訟費39.6萬元。
- 2010年7月 《壹週刊》刊登一篇題為「霸王致癌」的文章，稱霸王洗頭水含有致癌物「二噁烷」，導致霸王洗頭水銷量一落千丈。霸王其後控告壹傳媒誹謗，高等法院於2016年裁定霸王勝訴，狠批《壹週刊》調查粗疏、膚淺，僅參考其他報道，而未作出深入調查，未能達到負責任專業水平。
- 2000年6月 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控告香港《壹週刊》誹謗，涉1994年1月《壹週刊》封面文章，以「千里追查七千萬元下落，希望工程善款失蹤」，報道失實及有誹謗成分，高院裁定誹謗罪成立，須向控方支付350萬元的賠償兼付堂費。

誘員工離職 勞工界批不負責任

《蘋果》及《壹週刊》執笠，但員工仍未有具體離職安排。有勞工界人士昨日接受本報訪問時表示，若《蘋果》無力發放工資，應向員工發出無力支薪證明，以便員工在勞工處協助下向破產欠薪保障基金提出申請。

工聯會勞顧會勞方代表鄧家彪昨日在fb發帖表示，《蘋果日報》據報有4億資產，而被凍結的資產只有1,800萬元，「明顯，《蘋果日報》仍有足夠資源支付薪酬及相關遣散福利給員工，但卻叫員工自行辭職，故作『有承擔地』不用向員工支付代通知金。事實上，員工是可以拿取遣散費、代通知金等等。《蘋果》高層借法律風險和資金被凍結為名，誘使員工辭職，不是負責任和承擔，而是不負責任和『算死草』。」

鄧家彪表示，《蘋果日報》向保安局申請解凍部分資產的做法是緣木求魚，保安局必然堅持依法行事。倘《蘋果》無力發放工資，就應在勞工處見證下向員工發出無力支薪證明，以便員工無須經過勞資審裁處程序，向破產欠薪保障基金提出申請，才是務實做法。

立法會勞工界議員潘兆平表示，任何公司都有責任清楚了解自身的財務狀況，確保員工「有糧出」，蓄意欠薪屬刑事罪行。若有公司因涉嫌違法被凍結資金，拖欠發放薪金，員工可向勞工處求助，勞工處會安排將公司清盤，並協助申領破產欠薪保障基金。

廠房涉違規 科技園啟動收地

香港科技園公司昨發聲明表示，就蘋果日報印刷有限公司在將軍澳工業邨的運作涉及多項違規行為，香港科技園公司已按照契約條款，採取相應行動，向該公司發出違反契約條款通知，啟動重收程序。有政界人士昨受訪時表示，支持科技園公司的做法，批評蘋果日報印刷有限公司無論在租約還是運作上都弄虛作假，落得如此下場不值得可憐。

香港科技園公司在聲明表示，由於事件將會進入法律程序，科技園公司不會就事件作進一步評論。

翻查資料，警方去年8月以串謀欺詐罪拘捕黎智英、周達權及黃偉強等壹傳媒

高層，案情指他們於2016年6月27日至2020年5月22日期間，代表蘋果日報印刷有限公司簽署申請租用駿盈街8號，租約訂明只可作出版及印刷報章雜誌用途，其後被揭發用途與租約不符，涉嫌欺詐科技園公司，估計涉款1,980萬元。案件排期至明年3月14日開審。

政界撐合法合理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梁志祥表示，蘋果日報印刷有限公司涉嫌觸犯多項違規行為，科技園公司啟動重收程序無可厚非，亦非無端生事，故支持有關做法。工聯會前立法會議員王國興表示，科技園公司啟動重收程序

合法合理，但認為今次太遲採取行動，因過往已有人舉報蘋果日報印刷有限公司涉嫌違反租約，除收回用地，亦應向該公司追討賠償。事實上，《蘋果》除在租約上弄虛作假，多年來的運作亦「呃呃騙騙」，因此有今日的下場不值得可憐。



科技園公司宣布收回壹傳媒大樓所在地的將軍澳工業邨地皮。 資料圖片